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8-088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1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暨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3）。公司拟在银行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下，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额度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且符合拥有公司应付账款债务等条件的产业链链条企业（供应商及其上游各层级供应商）向银行融资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事后核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公司需对该对外担保事项的反担保措施内容进行补充，具体补充内容如下：

本次公司提供的担保由产业链链条企业（供应商及其上游各层级供应商）向公司提供质押或抵押方式的反担保，或由其实质控制人或其推荐并经公司认可的第三人向本公司以保证等方式提供反担保。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